



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
Taiwan Area National Freeway Bureau, MOTC

配合國家E化政策，遠通提供免費eTag（新版OBU）全面實現計程收費

為了配合政府E化政策，高速公路全面進入計程收費，實現收費政策之公平性，遠通公司已於100年6月29日提出整體解決方案，將於實施計程收費前，透過免費安裝eTag（新版OBU）提升利用率，消除目前用路人使用ETC須自費購買OBU之門檻，以達成契約之要求。用路人未來僅需申請並預儲500元通行費，每一輛車即可免費安裝一個eTag；至於已經安裝使用OBU及參與全民體驗方案之用路人，未來亦可免費換裝eTag，該公司並向交通部提出：除了已經取得680滿百送，已屬免費獲得外，現有用戶之OBU將可全額退費，確保用路人權益。根據遠通公司所提方案，eTag系統亦可符合未來進入計程收費階段契約之規範及要求。

經高公局初步評估認為，遠通公司所提整體解決方案對利用率提升應有幫助，並具可行性及公益性，且已有明確執行方法與時程，作為未來銜接計程收費所需。此外，經評估，換裝新版OBU及執行整體解決方案所增加之成本，已超出預估之裁罰金額；高公局經整體評估認為：遠通公司對於執行此一符合公共利益之整體解決方案，已展現繼續履行契約之誠意，故高公局現階段暫不處以懲罰性違約金，但仍依據契約規定進行檢核，並另設定檢核點，未來將再視具體執行狀況加以裁量，若該公司仍未能達成高公局所設定整體解決方案之階段檢核目標，高公局即追溯自100年4月15日起算罰金。

至於遠通公司所導入之新版OBU：微波eTag系統，係一種新的ETC技術，並符合95年公告之ISO 18000-6C國際標準，經遠通公司之長期評估後，於100年4月確認已達到高速交易之能力與資訊安全等技術要求。高公局認為：依據契約規定，在不中斷營運且不增加用路人及政府負擔之原則下，未來如能通過查核驗證，確認eTag系統符合契約規定後，可同意遠通公司使用。

遠通公司預計於100年下半年完成所有收費站之eTag系統建置，高公局將列為重要之檢核目標；而為確保新系統之技術可行，高公局將要求遠通公司在新系統建置期間，進行eTag系統大量樣本測試。遠通公司所提方案若於101年初通過契約規定之查核驗證，則eTag系統即可上線營運，屆時免費eTag方案即可推出。

基於遠通公司願意負擔eTag成本，推出免費eTag方案，對利用率提升應有幫助，高公局表示支持。對於遠通公司仍秉持企業公民精神協助政府提供國民服務，提出此整體解決方案，政府給予肯定。此方案提供所有用路人可免費取得eTag，具公益性且合乎長期以來之社會期待，後續政府將推動相關配套措施，並透過多管道之推廣，以大幅提高ETC裝機及使用率，期能順利於102年轉換進入高速公路全線採計程電子收費服務。

高公局指出：本方案推動後，預期可快速提升民眾裝機及使用率，我國將成為全球第一個實施所有高速公路路網採取全面電子計程收費、100%完全不停車繳費的國家，不但在智慧化公路管理領先各先進國家，對於節能減碳亦產生重要且具體之成效。高公局鼓勵所有用路人加入使用ETC，享受ETC迅速通過收費站，節省時間及燃油，免用回數票、減少二氧化碳排放等等效益，可以說是一舉數得。

聯絡單位：

副總工程司：吳木富 電話：0932-082-934、02-290-96141#2023
業務組組長：彭煥儒 電話：0933-887-926、02-2909-6141#2401
業務組科長：陳匯斌 電話：0931-254-717、02-2909-6141#2411

新聞網址：<http://www.freeway.gov.tw/Publish.aspx?cnid=193&p=2730>
列印時間：2011/8/4 上午 08:27:37

上架日期 2011/06/30

資料提供單位：秘書室

本頁最後更新日期 2011/06/30

國道高速公路局版權所有